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张志玲女士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23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 2、本次监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 3、本次监事会应到 3 人，出席 3 人。
-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张志玲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监事会。
-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以上议案，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6 日